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滨海湾发〔2024〕19号

关于废止《东莞滨海湾新区促进资本招商扶持办法》和《东莞滨海湾新区促进资本招商扶持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办（局）、中心、分局，控股公司、投发公司：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重大改革部署要求，深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关于规范招商引资行为促进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办

发〔2024〕28号）等上级文件精神。经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研究同意，现决定废止《东莞滨海湾新区促进资本招商扶持办法》（滨海湾〔2020〕83号）、《东莞滨海湾新区促进资本招商扶持办法实施细则》（滨海湾〔2021〕44号）。被废止文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不再执行。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2月31日

本规范性文件已经东莞滨海湾新区管委会综合办公室合法性审查同意发布，编号为 BHWDR-2024-009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室

2024年12月31日印发
